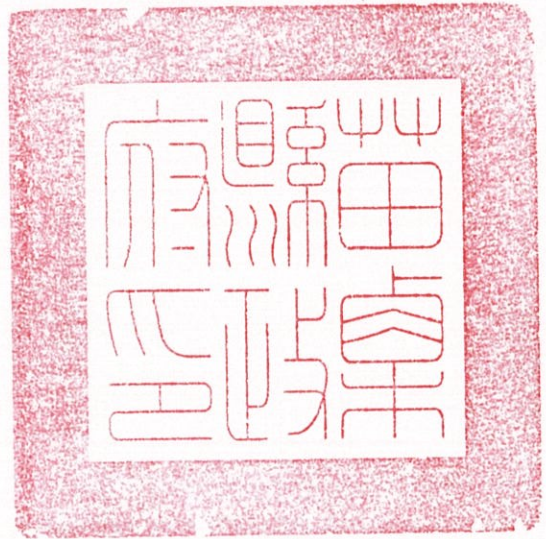


# 苗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籍字第1110148681B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核准何祖儀地政士開業登記。

依據：地政士法第1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姓名：何祖儀
- 二、證書字號：(107)台內地登字第028156號
- 三、開業執照字號：(111)苗縣地登字第000423號
- 四、事務所名稱：秉仁地政士事務所
- 五、事務所地址：苗栗縣公館鄉館東村和東街3鄰14號

縣長徐耀昌